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35021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江珮如
電話：3882201 #308
傳真：3872427
電子信箱：8000170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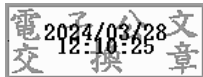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溪社字第11300077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5300A_113000778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區區民王茂山君死亡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3年3月27日桃社工字第113002720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市各區公所(桃園市大溪區公所除外)

副本：



社會處 113/03/28



1130052536